

汉阴县农业农村局

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2021 年，我局在县委、县政府正确领导下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文件精神，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扎实推进农业农村领域信息公开，通过强化制度机制和平台建设，不断增强信息公开实效，较好地发挥了政府信息公开对建设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的作用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强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落实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根据县政府工作要求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2021 年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安排意见下发后，我局结合实际，扎实推进有关事项的信息公开，并认真做好申请公开、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等工作。

（二）完善机制，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根据有关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局微信公众号、短信平台建设，聚焦公众关注的信息公开内容“不及时、不准确、不回应、不实用”问题，及时整改落实，努力提升信息公开平台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引导舆论、服务公众的能力和水平。做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常态化、规范化。

（三）丰富载体，不断拓展信息公开工作方式。围绕我局有关重大决策部署，主动通过发布新闻后，开设政策信息栏目等方式予以解读或正面引导。主动及时发布重大政策、重大活动、重要工作、公众关注的政务信息。其中“汉阴县农业农村局”官方微信发布宣传信息 268 篇、短信平台发布信息 80 条。

（四）主动发声，推进政策措施解读和热点舆情回应。建立健全了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，充分应用新媒体、微信公众号等形式进行政策解读和回应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 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也还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体现在：**一是**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依然薄弱。**二是**微信公众号保障和信息公开工作有待加强。**三是**信息公开工作质量有待提高。

2022年，我局将紧紧围绕“放管服”改革和建设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目标，突出公众期盼，创新公开理念、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，深化公开，注重实效，全面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。**一是扎实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**积极推进行政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，围绕农村改革、农业农村发展、项目及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，深入推进行政权力运行、公共服务、政府投资重大建设项目等农业农村领域的信息公开。**二是持续抓好信息公开载体建设。**加强微信公众号建设，畅通社情民意反馈渠道，增进政民交流互动。进一步完善新闻发布会制度，及时发布公众关注度高、公益性强、涉及面广的重要政策和重大事项等相关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